

2019 年度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2019 年全市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分工方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紧紧围绕发展改革中心工作，在推进组织培训、信息公开、政务新媒体、平台融合等方面积极探索、努力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开实效，增强政府公信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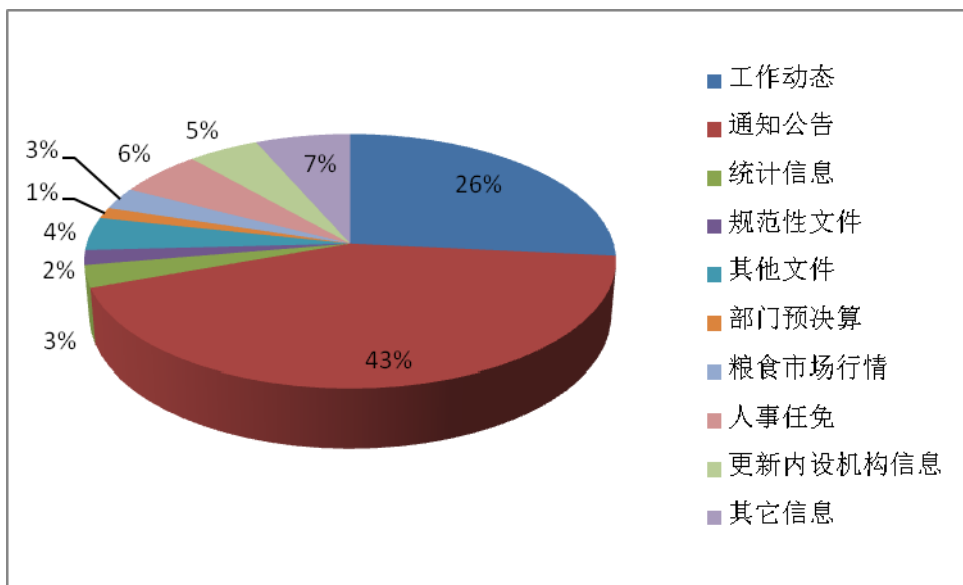
（一）抓好组织建设，明确工作职责。我局扎实推进政务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由局办公室负责牵头统筹，各科室按职责分别负责，严格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二）严格落实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完善落实《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定，明确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内容、时限和流程等，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和公开属性的确定程序，层层把关审核信息发布内容，提升工作的规范程度，确保各科室在政务公开工作中有章可循，有制可依，严格按制度办事，使信息公开工作朝着制度化、规范化方向有序推进。

（三）围绕中心工作，做好主动公开。全面履行主动公开职能，今年以来，我局通过局门户网站、市政府信息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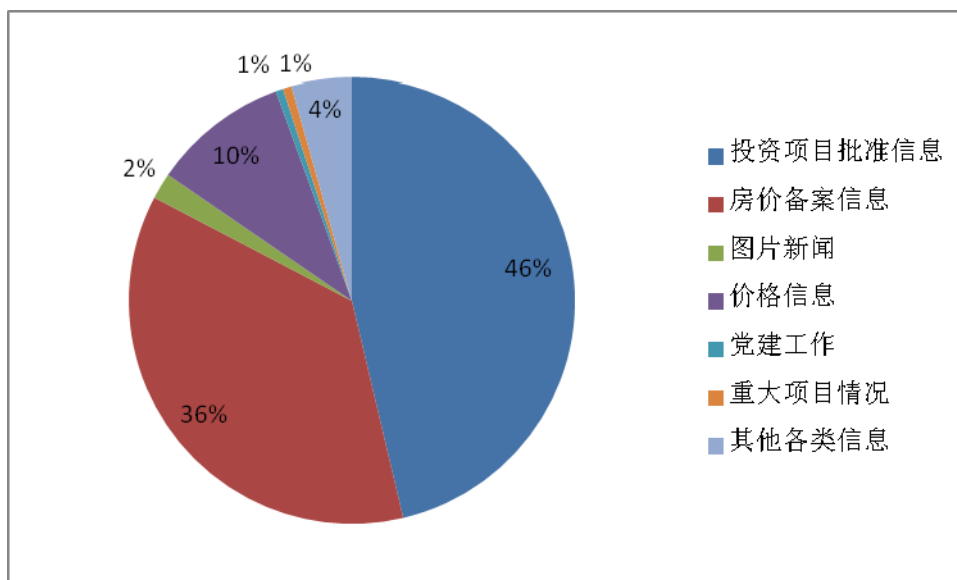
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等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 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情况。全年公开各类信息共 426 条，其中：工作动态 113 条、通知公告 183 条、统计信息 12 条、规范性文件 8 条、其他文件 18 条、部门预决算 6 条、粮食市场行情 12 条、人事任免 25 条，更新内设机构信息 21 条，其它信息 28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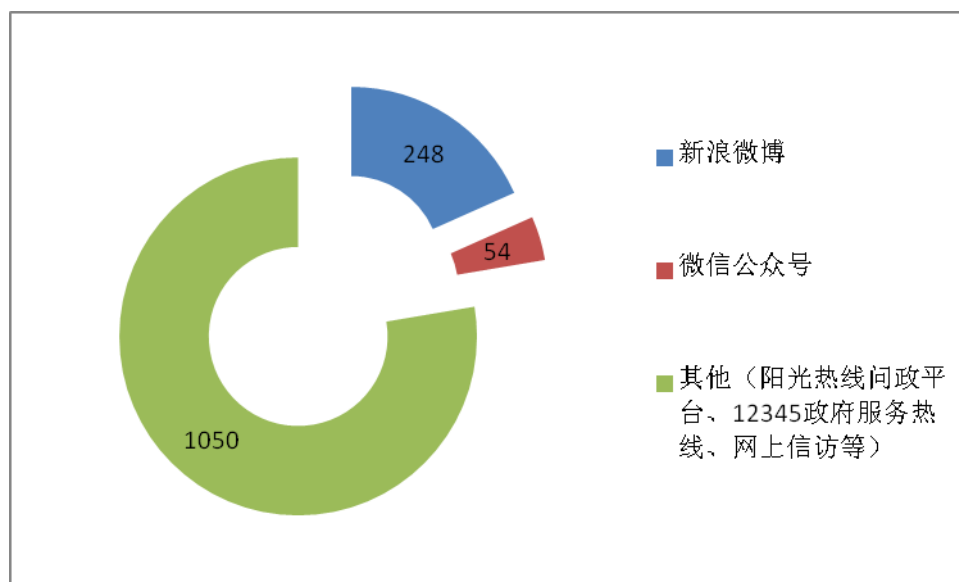
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百分比

2. 通过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情况。全年网站被浏览次数达 170.24 万次，公开各类信息共 4278 条，其中：投资项目批准信息 1981 条，房价备案信息 1556 条，图片新闻 81 条，价格信息 423 条，党建工作 23 条，重大项目情况 27 条及其他各类信息 187 条。



通过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百分比

3. 通过政务新媒体及其他平台公开信息情况。全年新浪微博公开信息 248 条，总阅读量 50 万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4 条，总阅读量 7186 次。同时，我局还通过阳光热线问政平台、12345 政府服务热线、网上信访等各类平台回复咨询投诉案件及问题共 1050 条，均按时答复。



通过政务新媒体及其他平台公开信息情况

（四）注重网站安全，做好日常维护。加强网站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网站安全，为我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

开工作有序开展和稳步推进提供坚实保障。每周组织专人进行安全排查，强化监测巡防，特别是今年的各个关键时间节点，做好 24 小时值班值守，积极稳妥迅速应对各类突发情况，保障局网站正常运行。今年全年，没有发生信息安全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2	12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3	-13	16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15	509	18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1	-28	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6	960.4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0	21	0	0	0	2	9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16	2	0	0	0	0	18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2	16	0	0	0	2	6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8	3	0	0	0	0	11	
(七) 总计	70	21	0	0	0	2	9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在网站安全保障、信息发布工作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使人民群众能够及时、准确了解到我局的工作动态，但在推进网站集约化、政策的解读、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人员业务素养和网站安全等方面仍存在不足，一是网站在2020年1月1日整体切换到省集约化平台后仍存在信息内容缺失，栏目展示凌乱等情况。二是政策解读发布工作不够及时，政策出台后没有第一时间发布政策解读，政策解读仅限于文字解读，形式仍不够多样。三是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形式单一，社会影响力不足。四是工作人员业务知识不够与时俱进，仍需加强。五是网站安全监测不够全面。

2020年，我局将围绕存在的主要问题，在以下几方面持续优化，不断提升我局的信息公开水平：

（一）不断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严格按照国办政府网站集约化试点工作要求和省集约化平台对接要求，积极推进与省集约化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和协同联动。稳妥推动我局网站向省集约化平台的迁移实施和建设部署，确保数据不少、内容不乱、服务不缺、保障不断。

（二）不断完善政策解读发布工作。健全政策解读发布工作机制，全面提高政策发布和配套政策解读的时效性，积极推进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现政策解读信息。

（三）不断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加强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和日常监管，及时解决政务新媒体检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不断提高信息发布质量，探索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努力提升我局在互联网移动端的服务能力。

（四）不断强化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围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定期组织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开展学习研讨，读懂学透信息公开条例内容，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知识和业务素养。

（五）不断强化网站安全管理。制定完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网站安全监测，排查扫描系统漏洞，增强网站安全防护，确保网站不被渗透、不被挂马、不被攻击。